

台儿庄区文化和旅游局 2021 年政府信息公开工作年度报告

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政府信息公开条例》（国务院令 711 号，以下简称《条例》）、《国务院办公厅政府信息与政务公开办公室关于印发〈中华人民共和国政府信息公开工作年度报告格式〉的通知》（国办公开办函〔2021〕30 号）要求，编制本报告。现就本机关政府信息公开工作推进情况，向社会公布台儿庄区文化和旅游局 2021 年度政府信息公开年度报告。本报告包括：总体情况；行政机关主动公开政府信息的情况；行政机关收到和处理政府信息公开申请的情况；因政府信息公开工作被申请行政复议、提起行政诉讼的情况；政府信息公开工作存在的主要问题及改进情况、其他需要报告的事项等六个部分。报告中所列数据的统计期限自 2021 年 1 月 1 日起至 2021 年 12 月 31 日止。报告的电子版可在“台儿庄区政府门户网站”下载。如对本报告有疑问，请与台儿庄区文化和旅游局办公室联系（地址：枣庄市台儿庄区康宁路 6 号；电话：0632—6611762；邮箱：tezqwlj@zz.shandong.cn）。

一、总体情况

2021 年，台儿庄区文化和旅游局按照坚持把政府信息公开工作作为履职施政的基本准则和自身建设的重要抓手，深入贯彻落实《条例》和《规定》要求，坚持公开为常态、不公开为例外的原则，进一步加大政府信息公开工作力度，积极回应社会关切和公众期盼，有效保障了人民群众的知情权、参与权、表达权和

监督权。

1. 主动公开。台儿庄区文旅局强化组织领导，制定了政务信息公开制度，形成“主要领导亲自抓，分管领导具体抓，职能科室抓落实”的工作机制。本年度主动公开政府信息105条，其中机构职能3条，信息公开年报1条，规划计划1条，公共企事业单位信息19条，政策文件与解读3条，行政处罚/行政强制1条，重要部署执行公开4条，建议提案办理24条，政府会议公开10条，行政权力运行公开10条，重点领域信息公开20条，法治政府建设1条，政务公开保障机制8条。

2. 依申请公开。本年度我局未收到依申请公开政府信息。

3. 政府信息管理。为做好我局政务公开工作，明确具体分管领导和专职工作人员，进一步责任落实到岗，工作落实到人，保障政务公开工作顺利开展。不断完善政府信息公开工作机制和信息发布审核流程，提高政务公开工作的水平。

4. 政府信息公开平台建设。依托台儿庄区政府门户网站的“政府信息公开”专栏、微信公众号等平台，丰富政府信息公开形式，加强文旅信息的公开和宣传。

5. 监督保障。组织专职人员认真学习《中华人民共和国政府信息公开条例》和保密工作相关法规、政策，严格落实保密责任，严把信息安全关，进一步把握“公开”与“保密”的尺度，提高信息发布的主动性、积极性、创造性，切实保障人民群众知情权、参与权和监督权，做到公开透明。

二、行政机关主动公开政府信息情况

第二十条第（一）项

信息内容	本年制发件数	本年废止件数	现行有效件数
规章	0	0	0
行政规范性文件	0	0	0
第二十条第（五）项			
信息内容	本年处理决定数量		
行政许可	0		
第二十条第（六）项			
信息内容	本年处理决定数量		
行政处罚	8		
行政强制	0		
第二十条第（八）项			
信息内容	本年收费金额（单位：万元）		
行政事业性收费	0		

三、行政机关收到和处理政府信息公开申请情况

(本列数据的勾稽关系为：第一项加第二项之和， 等于第三项加第四项之和)		申请人情况						总计	
		自然人	法人或其他组织						
			商业企业	科研机构	社会公益组织	法律服务机构	其他		
一、	本年新收政府信息公开申请数量	0	0	0	0	0	0	0	
二、	上年结转政府信息公开申请数量	0	0	0	0	0	0	0	
三、 本 年 度 办 理 结 果	(一) 予以公开	0	0	0	0	0	0	0	
	(二) 部分公开（区分处理的，只计这一情形， 不计其他情形）	0	0	0	0	0	0	0	
	(三) 不予公开	1. 属于国家秘密	0	0	0	0	0	0	0
		2. 其他法律行政法规禁止公开	0	0	0	0	0	0	0
		3. 危及“三安全一稳定”	0	0	0	0	0	0	0
4. 保护第三方合法权益		0	0	0	0	0	0	0	

		5. 属于三类内部事务信息	0	0	0	0	0	0	0
		6. 属于四类过程性信息	0	0	0	0	0	0	0
		7. 属于行政执法案卷	0	0	0	0	0	0	0
		8. 属于行政查询事项	0	0	0	0	0	0	0
	(四) 无法提供	1. 本机关不掌握相关政府信息	0	0	0	0	0	0	0
		2. 没有现成信息需要另行制作	0	0	0	0	0	0	0
		3. 补正后申请内容仍不明确	0	0	0	0	0	0	0
	(五) 不予处理	1. 信访举报投诉类申请	0	0	0	0	0	0	0
		2. 重复申请	0	0	0	0	0	0	0
		3. 要求提供公开出版物	0	0	0	0	0	0	0
		4. 无正当理由大量反复申请	0	0	0	0	0	0	0
		5. 要求行政机关确认或重新出具已获取信息	0	0	0	0	0	0	0
	(六) 其他处理	1. 申请人无正当理由逾期不补正、行政机关不再处理其政府信息公开申请	0	0	0	0	0	0	0
		2. 申请人逾期未按收费通知要求缴纳费用、行政机关不再处理其政府信息公开申请	0	0	0	0	0	0	0
		3. 其他	0	0	0	0	0	0	0
	(七) 总计		0	0	0	0	0	0	0
四、结转下年度继续办理			0	0	0	0	0	0	0

四、因政府信息公开工作被申请行政复议、提起行政诉讼情况

行政复议					行政诉讼									
结果 维持	结果 纠正	其他 结果	尚未 审结	总 计	未经复议直接起诉					复议后起诉				
					结果 维持	结果 纠正	其他 结果	尚未 审结	总 计	结果 维持	结果 纠正	其他 结果	尚未 审结	总 计
0	0	0	0	0	0	0	0	0	0	0	0	0	0	0

五、政府信息公开工作存在的主要问题及改进情况

2021年，我局政务公开工作做了大量的工作，取得了一定的成绩，但仍还有不少问题，主要表现在政策解读工作有待进一步加强。重大政策解读质量有待提高，对政策中重点内容的解读大多采用简化文件内容的方式，对政策决策背景、事实依据、研判过程等内容解读不够详尽。

下一步，我们将从以下方面改进：一是进一步强化政策解读工作。建立约束机制，进一步明确解读要素、解读形式，加强图表图解、音频视频等可视、可读、可感的方式解读。发挥政务新媒体作用，做好政策解读，加强政民互动。二是进一步加强公开平台建设。加强网站、微信公众号建设，推进公开平台建设标准化、规范化，更好地满足公众对政府信息的需求。

六、其他需要报告的事项

无。

台儿庄区文化和旅游局

2021年1月28日